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林一煒
電話：(08)7320415#365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5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57037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工作坊報名表 (4693786_11257037000_1_4693786_11257037000_1.pdf、4693786_11257037000_1_4693786_11257037000_2.odt)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執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社會領域輔導群業務計畫」辦理「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與實務：數位學習工作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9月5日師大地理字第1121024865號函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招募對象為有意願參與「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與實務：數位學習工作坊」研發教學案例之縣市輔導團國中小輔導員或非輔導員(現場教師)，國小需112學年度有任教社會領域、國中不分科；該研習共四天，參加教師須全程參與實作，且參與實作並於年度研討會發表分享(含PPT簡報及文章)。
- 三、研習時間、內容與報名方式詳見「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與實務：數位學習工作坊」計畫。
- 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10月2日(星期一)止，錄取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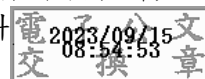
於112年10月6日(星期五)公告於CIRN。請本縣國中小社會領域輔導團至少推派一組教師報名參加。

五、請學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具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員身分者交通費由輔導團差旅費支應。

六、參加教師按實際參與研習情形，覈實發給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4小時。

正本：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高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獅子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泰武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黃慧瑄校長)、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洪國智教師)、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李仁華教師)、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鍾冬玉校長)、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王詩辰教師)、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陳建銘教師)、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黃玉麟校長)、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紀美玲教師)、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邱易斌教師)、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鍾秀鳳校長)、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蘇慧玲教師)、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黃文聰校長)、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蔣金菊教師)、屏東縣鹽埔鄉新園國民小學(許淑慧教師)、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林郁琪教師)、屏東縣萬巒鄉赤山國民小學(陳一萱教師)、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附件一

【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與實務：數位學習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計畫緣起

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明訂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轉化與統整融入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的基本理念、實質內涵等，作為課程設計與教學實施的認知基礎。

上述議題，是生活中值得討論的主題，在探討原因、分析觀點、選擇方案與行動的過程中，往往需要跨學科、跨領域。而面對社會的變遷與後疫情時代，學校與教師可透過正式、非正式或潛在課程實施議題教育，並結合各種數位工具理解議題發生背景與成因、現象與影響，進而提升面對議題的責任感與行動力，以實踐「尊重多元、同理關懷、公平正義、永續發展」等核心價值，是可以努力的方向。

基於上述，本計畫透過相關課程設計理論與數位工具實作的增能，帶領縣市輔導團員或現場教師在既有課程中，如何結合數位工具將上述議題的基本理念或實質內涵融入課程，並進行教學實踐，以藉此讓學生應用於真實生活的情境，並培養學生批判思考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據此，本計畫目的如下：

- 一、促使縣市輔導團員或現場教師掌握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之理念、精神、內涵與多元形式，進而結合數位工具設計課程並進行教學實踐與評量，以發揮課程與教學的專業知能。
- 二、精進縣市輔導團員或現場教師課程設計與數位工具使用之知能，並透過跨縣市輔導團員或現場教師之專業對話、交流及案例研發實作與分享，建立專業夥伴關係，強化中央團與縣市輔導團員或現場教師間的專業網絡，建構專業支持協作系統。

貳、計畫期程

[illegible]

執行計畫												
成果發表												
檢討成效 彙集成果												

參、實施方式

一、參與對象

(一)講師、輔導群委員及助理

姓名	服務單位/職稱
林聖欽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教授，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副召集人
詹寶菁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學系教授，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副召集人
陳鴻圖	國立東華大學歷史學系教授，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常務委員
洪立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教授，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常務委員
劉必榮	東吳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陳炳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教授
鄭伉妙	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地理科教師
陳莉婷	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組長
張崑崙	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學，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副組長
賈生玲	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教師
王郁雅	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教師
游凌雀	高雄市仁武區八卦國民小學，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教師
陳宥誼	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助理

(二)有意願參與研發教學案例的縣市輔導團國中小輔導員或非輔導員(現場教師)，預計招募 20 位成員為上限。

二、報名方式：

- 為方便共備、實作，原則上由各縣市輔導員(可跨縣市)或現場教師(可跨縣市或同縣市跨校)自組成小組：
 - 國小 2-3 人一組，需 112 學年度有任教社會領域。
 - 國中不分科，2-3 人一組。
- 參加人員准予公假，課務依縣市教育局(處)規定辦理；具輔導員身分者交通費得由輔導團差旅費支應。
- 錄取優先順序：
 - 以未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的縣市輔導員為第一順位。
 - 以未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的現場教師為第二順位。

(3)小組成員有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的縣市輔導員為第三順位。

①原則上，國小、國中各錄取數組。得視報名情況彈性調整組數，並備取 2~3 組。

②同一縣市，國小、國中最多各錄取一組。

③若報名人數超過招募人數，則以報名時間優先順序錄取。

4. 報名者須全程參與，且參與實作並於年度研討會發表分享。

5. 參與者按實際參與研習情形，覈實發給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24 小時。

6.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2 日(星期一)止，並將報名表掃描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到輔導群助理陳宥誼小姐的信箱(mina83.c@gmail.com)，報名表及說明如附件。

7. 錄取名單公告日期：112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五)公告於 CIRN(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及 email 通知，並行文至參加人員之所屬縣市及學校。

三、辦理時間、地點及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地點 (場地)
112.10.27 (星期五)	09:30-09:40	相見歡	林聖欽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文學院誠 大樓 B1 會議 室
	09:40-12:30	專題增能： 媒體識讀與社會領域教學	陳炳宏教授	
	13:30-16:30	專題增能： 國際議題-看世界的方法	劉必榮教授	
	16:30-17:00	綜合座談		
112.11.17 (星期五)	09:30-12:30	專題增能： 如何使用數位工具教學設計	鄭伉妙教師	
	13:30-16:30	專題增能： 探究式教學法的理論與實務	洪立三教授	
	16:30-17:00	綜合座談		
112.12.22 (星期五)	09:30-12:30	議題融入社會領域 教學設計與修正(一)	林聖欽教授 詹寶菁教授 陳鴻圖教授 洪立三教授	
	13:30-16:30	議題融入社會領域 教學設計與修正(二)	林聖欽教授 詹寶菁教授 陳鴻圖教授 洪立三教授	

	16:30-17:00	綜合座談		
113.3.15 (星期五)	09:30-12:30	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 實踐發表(一)	林聖欽教授 詹寶菁教授 陳鴻圖教授 洪立三教授	
	13:30-16:30	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 實踐發表(二)	林聖欽教授 詹寶菁教授 陳鴻圖教授 洪立三教授	
	16:30-17:00	綜合座談		
*各場次請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社會領域教師皆須出席。				

肆、預期效益

- 一、兼顧理論與實務，深化教師研發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數位教學之專業知能。
- 二、研發貼近教學現場需求、具有可實踐性的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數位教學實例，以提供縣市輔導團輔導深耕推廣的示例。
- 三、透過「共備、實作、實踐、分享」的模式進行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數位教學之研發，精進輔導群與縣市輔導團輔導的合作研發機制，強化教師專業發展與支持系統。
- 四、研發成果上傳 CIRN「資源分享區」，提供其他縣市團夥伴或現場教師參考。

附件二

112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與實務】數位學習工作坊報名表

☐國中組 ☐國小組（請勾選）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縣市	參與成員	服務機關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信箱
1	備註 請勾選	☐ 擔任本組聯絡人 ☐ 具有輔導員身分 ☐ 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				
2	備註 請勾選	☐ 擔任本組聯絡人 ☐ 具有輔導員身分 ☐ 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				
3						

	備註 請勾選	☐ 擔任本組聯絡人 ☐ 具有輔導員身分 ☐ 曾參與 111 學年度議題融入社會領域教學工作坊				
填表說明 1. 若為「同縣市且具輔導員」身分者，請所屬輔導團召集人簽名或核章。 2. 若為「跨縣市且具輔導員」身分者，可分別請所屬縣市輔導團召集人簽名或核章。 3. 若為「跨縣市或同縣市(跨校)不具輔導員」身分者，可分別請所任職學校校長簽名或核章。 4. 簽完章後，可統一或分別將報名表掃描檔以電子郵件方式寄到輔導群助理陳宥誼小姐的信箱(mina83.c@gmail.com)。						

輔導團召集人任職學校校長簽名或核章：